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数据。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数据。

分部报告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数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表，包含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

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科目摘要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摘要表。

其他收益、投资收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其他综合收益等科目摘要表。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费用、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等科目摘要表。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损益影响、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所得税影响额等科目摘要表。

合计、其他综合收益结转、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所得税影响额等科目摘要表。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所得税影响额等科目摘要表。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表，包含股东名称、期末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等。

前十大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包含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种类、数量等。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2,263,958.55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包含项目、金额、首次募集资金净额、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7年12月26日，公司与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解放南路支行、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喀什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表，包含银行名称、银行账号、账户余额等。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5,565.00万元...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表，包含受托人/发行人、理财产品名称、类型、金额、起息日、到期日、年化收益率等。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6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及时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新疆火炬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0020391号《关于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新疆火炬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和《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现金：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且考虑到公司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结合公司的资金需求和实际情况，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9,948,721.2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股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2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1,5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773,000元(含税)，占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0.08%。

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033,614.41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09,948,721.24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8,773,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城市燃气行业是城市发展与建设的基础性行业，关系民生且投资大，需求稳定，风险波动小，具有资金驱动型、密集型的特点。近年来随着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环保意识增强，驱动型、密集型的行业特点，国家着力推进清洁能源的使用，促使城市燃气行业规模、销售规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取得了较快的发展。未来，城市燃气需求增长十分强劲。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特点 公司属于燃气生产和供应行业运营，拥有城市运营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及天然气设备安装业务的相关资质，为喀什及克州地区多个县市的工业用户、商业用户、车辆用户、居民用户提供低成本、清洁、环保、专业的天然气输配、销售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随着公司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完成，公司资产规模、覆盖区域不断扩大，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在此阶段需要紧抓业务发展契机，扩展主营业务规模，加快燃气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增加管网的覆盖区域，逐步提高运营能力，优化完善产业链。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包含项目、金额、首次募集资金净额、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喀什市CNG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1.设备采购合同中约定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部分设备到货验收合格但未支付尾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